

篮协纪律与道德委员会字〔2026〕3号

中国篮球协会纪律与道德委员会  
关于对运动员李沂泽及相关人员和单位的处罚决定

各有关单位：

基于相关机关、单位针对运动员李沂泽虚报年龄等事宜的处理和处罚，中国篮球协会纪律与道德委员会核实有关情况。现通知如下：

经相关机关调查，张涵泊（出生日期为2006年3月19日）与李沂泽（出生日期为2008年3月27日）系为同一人。李沂泽真实出生日期应为2006年3月19日，存在以虚假证明等办理身份证件登记的问题。

经查，在2021年至2022年期间，有关参赛单位在中国篮球协会主办的篮球赛事中为运动员张涵泊报名参赛；在2024年至2025年期间，同一参赛单位等在中国篮球协会主办的篮球赛事和其他全国性篮球赛事中为运动员李沂泽报名参赛。

故此，李沂泽在代表上述参赛单位参加2024年至2025

年期间中国篮球协会主办的篮球赛事中存在虚报年龄的情况。

经核查上述参赛情况，有关参赛单位及其领队、教练员、助理教练员对李沂泽虚报年龄参赛应负有责任。

根据《中国篮球协会纪律准则和处罚规定》第四十四条、第五十九条和《中国篮球协会注册管理办法》第一百六十四条，作出如下处罚：

给予李沂泽自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三年内（2026年6月10日至2029年6月9日），限制其参加中国篮球协会所辖赛事活动的处罚，责令更正年龄等信息。

给予姜媛、殷夏炎、王超、程棒棒自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三年内（2026年6月10日至2029年6月9日），限制其参加中国篮球协会所辖赛事活动的处罚。

取消湖北省体育局篮球排球运动管理中心男篮青年队2025年全国U18三人篮球锦标赛（男子组）比赛名次，自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三年内（2026年6月10日至2029年6月9日），中止湖北省体育局篮球排球运动管理中心全国U18三人篮球锦标赛（男子组）注册资格。

取消武汉体育学院附属体育运动学校2025年全国体育传统学校联赛（男子组）比赛名次，自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三年内（2026年6月10日至2029年6月9日），中止武汉体育学院附属体育运动学校全国体育传统学校联赛（男子组）

注册资格。

取消孝感市体育艺术学校 2025 年全国篮校杯篮球比赛（男子组）比赛名次，自处罚决定作出之日起三年内（2026 年 6 月 10 日至 2029 年 6 月 9 日），中止孝感市体育艺术学校全国篮校杯篮球比赛（男子组）注册资格。

对调查所涉单位、个人因李沂泽报名参加的其他篮球赛事的问题，将根据管理权限移送另案处理。



中国篮球协会纪律与道德委员会

2026 年 6 月 10 日